



暗香盈袖

宽 真 乱

闹人闹趣！
皇帝的私人定制
狗腿子来啦！

GUT
CHANG
ZHENLUAN

《桃之天天》爆笑试读
“萌系升级ING”

一个女主是“太监”，男主是“太监”，

连男配都是“太监”
的逗比文

古物秘藏追逃记

干的第一件事就是把皇帝暴揍了一顿，
皇帝不怒，反而升我为贴心小奴才？

Wuli 智主有颜有才又有钱，可惜撩妹技能为 0



自家皇帝不正经，全朝小太监已被玩坏……



廣東旅游出版社

GUANGDONG TRAVEL & TOURISM PRESS

悦读书·悦旅行·悦享人生

中国·广州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贵厂真乱 / 暗香盈袖著. — 广州 : 广东旅游出版社, 2017. 1

ISBN 978-7-5570-0677-8

I. ①贵… II. ①暗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289344 号

出 版 人 : 刘志松
总 策 划 : 邹立勋
责 任 编 辑 : 何清文
文 字 编 辑 : 刘思月
版 式 设 计 : 郭 颂
封 面 设 计 : 黄 梅

广东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东省广州市环市东路 338 号银政大厦西楼 12 楼)

邮编: 510060

邮购电话: 020-87348243

广东旅游出版社图书网

www.tourpress.cn

湖南凌宇纸品有限公司印刷

880 毫米 × 1230 毫米 32 开

9 印张

220 千字

2017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0000 册

定价: 26.80 元

【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】

本书如有错页倒装等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换书。



目录

CONTENTS

楔子 人皮面具哪家强

第一章 一入西厂坑似海

第二章 督主大人千千万

第三章 太监也有小烦恼

第四章 皇上我想死你啦

第五章 带我出宫带我飞

第六章 督主我们谈人生

第七章 金蛇卫啊找不到





目录

CONTENTS

- 136 第八章 皇上您可真会玩
- 154 第九章 走来走去没走掉
- 175 第十章 挣个钱我容易吗
- 193 第十一章 我们皇上真好养
- 212 第十二章 深山老林野鸳鸯
- 229 第十三章 朝堂浑水搅一搅
- 245 第十四章 萧明嗣要逼宫啦
- 266 第十五章 鸡飞狗跳见终章





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，慕筱雅在自己的房间里，被一个黑衣蒙面人逼到了墙角。

“你……你是什么人，要干什么？”她双手作护胸状，哆嗦着放狠话，“知……知道我是谁吗？得罪了我，你就死定了知道吗？！”

蒙面人不说话，只是忽然伸手抓住了她的手腕，然后把一个东西放在了她的掌心。

那是一锭散发着足以闪瞎人“钛合金狗眼”的金子。

她用力地咽了咽口水，看向蒙面人，道：“那什么，我先确认一下，这金子……不是买我命的吧？”

蒙面人跟没听见她的话似的，眼珠子都不转一下，只沉声说道：

“‘京城妙手’慕筱雅，有单生意，你接不接？”

一听这话，慕筱雅顿时松了一大口气：“哎哎哎，原来是来谈

生意的啊，之前搞那么吓人干什么嘛！”

情况简单来说是这样的：身为一名手无缚鸡之力的小女子，她慕筱雅之所以能在京城里混得顺风顺水，靠的不是别的，靠的正是一手独一无二的绝活——做人皮面具。

只不过，每天上门来找她的人多了去了，谁不是手捧银钱满脸挂泪地跪求帮忙啊？这么高姿态的客人，她还是头一次见。

哼，不就是有几个钱吗？有钱了不起啊！

想到对方有求于自己，慕筱雅顿时觉得底气足了些。她一挺胸脯，走到桌子边给自己斟了杯茶，口中振振有词地道：“既然这位大哥是来谈生意的，就该知道我‘京城妙手’的行事作风可是出了名的率性随意。这单活儿接还是不接，和金子、银子一点关系也没有，而是全凭我的……”

话说到一半，她面前的桌子上忽然发出“啪啪”两声响。

这一次，蒙面人出的价钱翻了倍，桌上多了两锭金子。

慕筱雅：“……兴……趣。”嗯，这么简单粗暴真的好吗？

“有兴趣了吗？”蒙面人问。

“咳咳，这位大哥，做人皮面具这件事虽说起来容易，但实际上从面具的用料，到绘制的手法，都是很费功夫的。”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把目光从金子上移开，慕筱雅清清嗓子，重新开口，“尤其是要画出一张真假难辨的脸，只看画像可是远远不够的，必须见到本人并仔细观察一段时间，才能保证绝对逼真。花费的时间少则十几天，多则数月，这可是个大工程！当然，我说这些不是为了要抬高价钱，而是为了说明我的工作风险很大，所以不会随随便便……”

“啪啪啪——”

动听悦耳的声音响起之后，桌上又多了三锭金子。

慕筱雅心想：都说了不是要抬高价钱了，好好听人说话行不行啊！

大概是六锭金子并排绽放出的光芒太过耀眼，再开口时，慕筱

雅的舌头有些打了结：“我……我是很有节操的，我不差钱……不管你有多少金银，都……都不能……”

“这是定金，”蒙面人截断她的话，声音低沉而干脆，“事成之后，另有百金酬谢。”

慕筱雅脑子里“轰”地炸起一团蘑菇云，瞬间一片空白，只剩下两个字不停地回荡。

百金……

“说吧，谁？”好吧，她承认，有钱人就是了不起。

“顾锦瑜。”蒙面人声音平静地说。

“顾锦瑜？”慕筱雅立刻惊得抬了眉，心想：难怪出的价这么“逆天”，原来要画的居然是这位不得了的主儿。

但她也很清楚这一行的行规：手艺人，拿人钱财替人办事，至于对方是什么人，拿着人皮面具去做什么，她一概不能多问。更何况，那顾锦瑜所在的地方虽然有点龙潭虎穴的意思，但对于她来说倒也不是太难的事。

最最关键的是干完这一票，她就彻底发了！

余光瞅着桌上的那几锭金子，慕筱雅权衡了一下利弊，刚打算答应，却忽然想到了一个问题，继而改口道：“这生意我若是不接……会怎么样？”

“啪！”桌上又响起一道清脆的声音，只不过这一次，是一把锃亮的刀。

“呵呵，没事，没事，我也就是随便问问……”慕筱雅干笑着，飞快地把金子扒拉进自己的口袋。

她心里默默地想：横财虽多，到手不易，且挣且珍惜吧。



慕筱雅抬起手，对着面前的穿衣镜，做了个鸡爪子似的兰花指。然后就被自己恶心到了。

收回手在石青色的短衣上狠狠蹭了蹭，她叹了口气，意识到自己五年的职业生涯，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巨大挑战。

他们做人皮面具这一行的，虽然看着不起眼，但实际上不仅对从业人员的专业素质要求极高，还得兼顾综合技能，简直比“特工”还辛苦。为了配合本职工作，上要能飞檐走壁，下要能入海捞鱼，变个声、玩个角色扮演什么的，更是基础中的基础。

五年来，为了观察丐帮帮主的脸，慕筱雅蹲在街边扮过乞丐小喽啰；为了研究“京城第一头牌”的模样，她混进青楼扮过端水丫头；至于其他，去戏班子扮过关东大汉，去茅厕扮过扫地阿婆，就连躺在地上装尸体的事她也干过不少，却唯独没有假扮过现在这个身份——

太监。

由于生理构造的特殊性，要扮成一个合格的太监并不容易。声音既不能太粗，也不能太细，动作既不能太爷们儿，也不能太“娘炮”，这分寸实在比自己想象中的更难拿捏。

沉默片刻，慕筱雅再度鼓起勇气，用手捏住自己的喉头，尖声细气地憋出了一声“啊”。

“哗啦啦——”一阵喧哗，停在窗边的鸽子被吓跑了。

慕筱雅一阵无语。

正在此时，外面响起破锣似的嚷嚷声：“快出来，快出来，紧急集合！”话音还没完全落下，外面开门声和脚步声就响成了一片。

作为一个来到西厂才三天的新晋小太监，慕筱雅不敢耽搁，赶紧把瓜皮帽往头上一罩，胡乱地扯扯衣摆，迅速冲出门去。

外面已经齐刷刷地站了几排人，慕筱雅挑了个角落站定。不多时，一个资历老些的太监上来把人数清点了一番，便走了回去，朝着廊下坐着的一人道：“包公公，人齐了。”

那不知是何身份的包公公点点头，然后挺着圆肥的肚子站起身来，清清嗓子，对着小太监们开了腔。

慕筱雅一看来人不是顾锦瑜，兴趣便减了大半，但即便如此，她还是耐着性子听包公公说话，以便学习太监正确的发音方式。

包公公大概是西厂的上层领导，交代了一番“西厂行为准则”之后，这才转入正题。

“一连几天夜里，宫中都出现了身份不明的可疑人士。为了加强寝宫的护卫工作，从今天起，我们西厂将派出部分人手，协助禁卫军保护皇上。”说到这里包公公顿了顿，面露得意之色，原本鸭叫一般的嗓音也高扬了几分，“这份差事，某些地方就是求还求不来呢！所以这是咱们西厂的荣誉，绝不能出错，听明白了吗？”

慕筱雅在人群中跟着疯狂点头，与此同时，她的眼睛里也扑闪

出两道小精光来。

包公公口中的“某些地方”，指的不是别的，就是朝中同为皇上私人狗腿子待遇却天差地别的另外一个厂卫机构——东厂。

慕筱雅刚进宫时，曾因为走错路误闯过东厂一回，当时她一脸惊恐地撞见一大群太监正围坐在院子里，一边打哈欠一边斗地主，故而对这种“天差地别”倒是颇有体会。

当然，这其中也有一个比较特殊的缘故，那就是北陈的第三任皇帝萧明睿，是个百年难遇的杰出昏君。

他模样生得俊逸风流，且琴棋书画无一不通，爱好还极其广泛。若是放在民间，他没准会成为杰出的书法家、绘画家、文学家、作家，甚至著名道士也有可能。只可惜他呱呱坠地时挑错了位置，掉进了帝王家。于是继位以来，他成天缩在后宫里捣鼓自己的兴趣爱好，除了正事，什么都干。

上头的主子既然不靠谱且不管事，朝中的实际大权，自然就落到了据说抱大腿的姿势格外得当的西厂督主——顾锦瑜的手中。于是乎，今天砍掉王氏的脑袋，明天整整东厂那帮浑蛋，这种事对他来说，简直跟家常便饭一样。

当然，酷炫狂霸拽绝不只是顾锦瑜的唯一属性。坊间早有传言，说他虽然是个太监，模样却美得逆天。故而明知他不带把，宫外想跟他套近乎的小姑娘还是一堆接着一堆，甚至还有人为了他，甘愿改头换面，混进宫来。

好吧，其实不是。虽然这么想的人很多，但真这么干成了的，目前为止只有慕筱雅一个。

而此时此刻，在听了包公公交代下来的任务之后，她皱眉想了片刻，感觉一扇新世界的大门在眼前打开了。

慕筱雅进宫的时候，原本打算低调行事，等遇上顾锦瑜之后再

凑上去狠狠巴结。然而进宫三天里，她连对方的影子都没见着，这才渐渐意识到，这位督主大人似乎不怎么亲民，偶遇什么的，难度估计大了点。

于是她决定反其道而行之，抓住一切机会，奋勇争先！

这样想着，慕筱雅立刻自告奋勇地报了名，并在当晚出现在了御花园门口站第一班岗，立志要将那个可疑人士绳之以法！

这样一来，她就能升职加薪，当上小档头，出任副督主，走向人生巅峰了！等混出头了，何愁见不到顾锦瑜？想想还有点小激动呢！

她正乐呵呵地自我“脑补”着，也不知道傻站了多久，忽地听见身后响起窸窣窸窣的声音。

“谁？”慕筱雅立刻警觉起来，低声问道。一出口，她发现声音不对，赶紧模仿包公公尖细的太监腔，重复了一遍，“哎呀，作死哟！是谁在那儿呢？”

黑暗中没人回答，只是那窸窣声凌乱了几分，声音越来越小。显然是对方发觉行迹暴露，正在往反方向逃窜。

后宫不允许佩带武器，慕筱雅在原地左右看了看，顺手抄起靠放在墙边的一把铲子，一个箭步就冲进了御花园。

今夜的月色不甚明朗，万籁俱寂，所以那唯一的响动，也就格外明显。

“站住！”慕筱雅扛着铲子，无比矫健地追了上去，一边追还一边威胁警告，“御花园就一个门，看你怎么逃！”

那人明显迟疑了一下。而就在这短暂的空当里，慕筱雅已经大步上前，一铲子拍上了对方的脑门。

只听“扑通”一声闷响，紧接着，一个黑影栽倒在地。

慕筱雅一边感叹着“幸福来得太突然”，一边举着铲子小心地移动过去。见一个穿着夜行衣的人歪歪扭扭地侧倒在灌木丛中，她顿

时喜上眉梢。

在宫里穿着夜行衣，不是刺客是什么？！就这么轻松自如地把贼人逮了个正着，这可是大功一件啊！

慕筱雅抬脚试探着踢了踢地上的人，见那人没反应，她脚尖移动，又在他的两腿之间踩了踩，哟，还是个公的。

慕筱雅蹲下身子把他脸上的黑色面罩扯开，探了探鼻息，见他还有气，心头又是一喜。她立刻拿出自己事先准备好的麻绳，把人结结实实地五花大绑了，又将绳子另一头紧紧系在了树干上，这才拍拍手，放心地出去报喜了。

四分之一炷香后，慕筱雅领着包公公，以及一干西厂喽啰来到了事发现场。

“这里这里！”她一马当先冲在前列，拨开灌木丛，冲后面猛招手，“奴才就是在这里和刺客英勇搏斗后，把他打昏的！”

包公公挺着肚子，气喘吁吁地跟了上来，瞅着地上黑魆魆的那道影子，再看向慕筱雅时，眼中已经有了赞许的意味。

“不错，”他颌首以示认可，“你叫什么？”

“奴才名叫小雅子，今年刚来。”慕筱雅赶紧狗腿地点头，被领导问名字，就是升官的前兆啊！

为了全面地展示自己武力和智力上的超凡脱俗，她又道：“对于扰乱后宫治安的犯罪分子，奴才虽然一向对他们深恶痛绝，但万事以大局为重，所以最后打他的那一下，奴才努力地克制住了自己疾恶如仇的冲动，只打昏，没打死。而且奴才觉得，这货八成是有同谋的，只要把他扔进宗人府，十大酷刑随便来上一种，肯定能揪出幕后指使，将他们一网打尽！”

“嗯，你很有想法。”包公公继续点头，随即翘起一根兰花指，对身后的一个小太监道，“把他翻过来，先看看是不是宫里的人。”

小太监刚要动，却被慕筱雅一把拦下，她大义凛然道：“刺客凶猛，

放着我来！”开玩笑，邀功这种事，当然就要做足全套，怎么能让人抢了先？

说着慕筱雅几步走到刺客旁边蹲下，毫不留情地把人翻了个边，然后揪住那人下巴把脸抬起，冲包公公道：“看，这就是那个挨千刀的刺客！”

说话间，几个小太监跟了上来，举起手中的灯笼，往那人脸上一照。

然后，世界忽然陷入了一种诡异的沉默。

觉察到气氛不对，慕筱雅移动目光朝周围看了看，发现此刻每个人都顶着一张抽筋似的脸。

她很奇怪：大家激动成这样，难不成这人还是什么了不得的要犯？

我的妈呀，这是要发啊！

想到这里，她越发觉得要好好表现，便道：“包公公不用担心，奴才已经把他捆得死死的了，他一根手指头也别想抽出来！”说着她伸出手在那人脸上“啪啪啪”地拍了几下，恶声恶气道，“起来起来！没看见包公公来了吗？装什么死啊！”

“住……住手！快住手！”包公公急匆匆地开口，声音都变调了。

慕筱雅正想告诉他她自有分寸的时候，被她揪着的那人忽然动了一下。

而这一微小的动静，立刻掀起了惊涛骇浪。

“哗啦啦——”以包公公为首的西厂太监跟被人抽了腿骨似的，瞬间就跪倒了一片。

“皇……皇上！奴才参见皇上！”

慕筱雅蒙了。

等等！那什么，皇上是她想到的那两个字吗？

有没有可能是刺客的名字刚好叫“黄尚”？

慕筱雅僵硬着扭头看向面色煞白的西厂众人，显然是自己想太

多。

可是一个正常的皇上，没事干吗要穿着夜行衣鬼鬼祟祟地在自家后花院里晃悠啊？

啊，不对，她忘记了，自家皇上的行事作风，和“正常”这个词，本身就存在着一定的距离。

她正神游之际，怀里的人忽然身子一抖，打了个喷嚏。

慕筱雅一惊，发现自己一只手还抓着对方的下巴，顿时吓得魂都要飞了。

下一刻，“扑通”一声，她也跪在地上了。

“皇……皇上，奴……奴才有眼不识泰山，请……请皇上看在奴才新来的分上，饶……”

“你刚才看见朕了？”慕筱雅话说到一半，冷不丁地被一个声音打断。

北陈皇帝萧明睿在众太监七手八脚的簇拥下解了绑，他站起身，抬手揉了揉鼻子，说话的声音幽幽的、闷闷的，兼备了沮丧、哀怨等多种复杂情绪。

唉，当着一干太监的面被人当成刺客逮了，摊上这么丢面子的事，不郁闷才怪呢！

虽然听不明白对方到底是要问啥，但慕筱雅还是重重地咽了一下口水，老实交代了自己“作死”的经过。

“奴才刚才在御花园外听见里面有响动，一时冲动，就，就追了进来……”慕筱雅用余光瞅瞅面前的人，立刻不失时机地飞扑在地，“皇上啊，奴才有眼无珠，还请皇上大发慈悲饶奴才一命啊，呜呜呜……”

正号啕得肝胆俱裂，肩膀忽然被人戳了戳，慕筱雅含泪抬头，却见萧明睿不知什么时候蹲在了她面前。

一扫刚才的颓丧之色，萧明睿直盯着慕筱雅，眼里跟藏了小星星似的，闪烁着喜悦的光芒：“你刚才那番话的意思是……你没有

看见朕，只听见了声音？”

慕筱雅搜寻了一下记忆，那时候貌似的确是只闻其声，不见其人来着。不过等等，这个问题很重要吗？皇上你的关注点是不是有点不太对。

但不管怎么说，生死关头，哪怕摆在眼前的只是一根腿毛，她也得奋不顾身地冲上去揪住了，更何况，皇上这话听起来就好比一条朝她伸过来的笔直的、修长的、光滑的大腿。

此时不抱，更待何时？！

于是慕筱雅目光虔诚地抬起头，毅然决然地道：“不，皇上！其实奴才既没看见也没听见，而是嗅到了您身上散发出来的王霸之气，才找到了您那高大伟岸、玉树临风、卓尔不群的身影！”

“嗯？”萧明睿看着她，尾音和眉毛同时上扬了几分。那笑容映照在夜色里……呃，有点黑。

慕筱雅瞬间腿软了，只得哭丧着脸，实话实说：“回皇上，奴才是根据灌木丛中枝叶的声响判断出皇上的方位，才……”才一失足成千古恨的。

人生苦短，如果让我选个死法，能选自然死吗，皇上。

慕筱雅几乎是抱着必死的决心说出实话的，谁知话音刚落，她的肩膀就被人重重地一拍。她莫名其妙地抬起头，便见一身黑衣的皇上已经站起身，一面小跑着绕场一周，一面无比骄傲地对周围每一个人表达自己内心的狂喜。

“朕成功了，朕居然成功了！哈哈！哈哈哈哈！”

在场所有人面面相觑，一脸茫然。

半刻之后，萧明睿终于消停了下来。

不知道从哪里摸出把折扇来，他“唰”地一展，笑咪咪地解释道：“你们有所不知，朕最近在书上看到一种源自西域的神秘涂料，能让人在夜里隐去行迹。朕一时兴起，便按照那书中记载的用料熬出

了许多，稍加改进之后，又染出了一件隐身的夜行衣，”说着他十分得意地扯了扯自己的衣襟，“看，就是这件！这可是朕亲手设计的，式样是否很时新，剪裁是否很得体？”

西厂众人一阵无语。

而慕筱雅十分蒙。

这到底是什么神展开？所以说，前几天没事在宫里晃悠引起恐慌的“神秘人物”，也是你吗，皇上？你这么折腾，就是想试试这衣服是不是真的能隐身，是这样吗？

在场的人显然都意识到了这个原因，各自露出了生吞蟑螂般的复杂神情，却没人敢开口。

“哎，你们可不要怨朕用这法子验证效果，如果直接问，你们敢说实话吗？就算看见朕了，也统统都会拍马屁说看不见吧……”萧明睿依旧沉浸在自己巨大的喜悦中，感慨万千、滔滔不绝，直到一个小太监炮弹似的冲了进来。

见了萧明睿，小太监瞬间哭成泪人儿：“皇上啊，可算是找着您了！奴才胆儿都要吓破了啊！”

虽然他此刻几乎是滚进来的，但作为皇上贴身的太监，他的分量自然够重，包公公见状忙带领一千小喽啰往后退去，为对方让出空间。

只可惜底下人急得火急火燎，上头的那位却笑得没心没肺。

“没事，朕看见这里有人，就来试试隐身衣而已。看来效果不错，朕心甚慰啊，哈哈！”萧明睿笑咪咪地拍了拍那太监的肩头，以示安抚，紧接着打了个大大的哈欠，道，“天色已晚，朕要回去睡觉了。”

没有皇上的吩咐，慕筱雅不敢轻易起来，只得一直保持跪着的姿势，累得浑身酸痛。此刻一听这祖宗要走了，她内心顿时“喜大普奔”，赶紧螃蟹似的横向缓缓移动，以求最大程度地降低自己的存在感。

谁料萧明睿走到一半又想起什么，回身看向还跪在地上的慕筱

